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盧劍峰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12  
傳真：08-7320185  
電子信箱：ljfbo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2909690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653153\_11029096900\_1\_3653153\_11029096900\_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110年7月27日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110年暑假期間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辦理教學活動指引」及查核機制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7月2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93372號函及110年7月27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945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因應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趨緩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自110年7月27日起調降疫情警戒等級，為確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110年暑假期間辦理相關教學活動時，能確實維護學校相關人員、學生及其家人之健康，爰訂定本指引，以供學校遵循。
- 三、如有相關疑問，本府聯繫窗口如下：
  - (一)國民中學暑期學藝活動：盧劍峰儲備校長(08)7320415轉3612。
  - (二)國民中小學夏日樂學：吳倩雯調用教師(08)7320415轉3611。



(三)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：陳鈺淳調用教師(08)7320415轉3614。

(四)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及學習扶助：許韻樺科員(08)7320415轉3613。

四、請有辦理暑期學生學習扶助相關活動之學校依附件內容附表1之項目，每日進行自主查檢並核章，於每週一17:00前將前一週的查檢表掃描成PDF檔（檔名範例：00國中0729-0730查檢表），再完成下列表單填報（<https://reurl.cc/Ak1018>）後上傳檔案即完成每週備查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督學室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